

魯賓與 孫佛列格

林鍾隆

我認為、也常常感覺：想寫作兒童小說，或者想了解兒童小說，或者想指導兒童欣賞兒童小說的人，都有必要從歷史的發展來了解兒童小說的演進情形，以及從名著中了解寫作上的成就。而且，唯有這樣才能够真正理解兒童小說。有了真正的理解，然後再指導欣賞，或者從事寫作，才能够把握正確的方向擁有良好的態度。

依據這樣的認識，我想把兒童小說的發展，依據歷史演進的過程，先看看十九世紀以前的情形。

在十九世紀以前，可以說是沒有兒童小說的。我們都知道，兒童小說的產生，和成人小

說的產生，在時間上相差得很遠。在還沒有兒童小說以前，兒童讀不讀小說呢？答案是肯定的。但是，在沒有兒童小說的時候，兒童究竟讀一些什麼樣的小說呢？這個問題的研究，可以讓我們了解，沒有兒童小說供給給兒童閱讀的需要，是不成的。兒童在能夠閱讀文字以後，很自然的就會產生閱讀的欲望，在這種欲望的驅使之下，他們自然就會從爸爸的書房，媽媽的書櫥尋找適合他們閱讀的讀物。因此，在還沒有兒童小說以前，可以說，有兩種現象：

一、沒有人專門為兒童寫小說；當然也沒有專門寫給兒童閱讀的小說。

二、兒童從成人小說中，享受、欣賞他們自己能够理解的部分，或者要素。

在為成人所寫的小說當中，兒童最喜歡的有兩本巨著，那就是德福（Daniel Defoe 1661—1731）的「魯賓孫漂流記」（1719）和斯威弗特（Jonathan Swift 1667—1745）的「格列佛遊記」，這兩本書可以說是成人文學變成兒童文學的巨著。

談到「魯賓孫漂流記」的作者德福，他的寫作動機並不是純美的。他是個商人，也是個新聞記者，他寫這本書，並不是為了文學，祇不過想要獲得一筆錢罷了。雖然他的寫作動機很不純，但是他的天才，却為兒童留下了一部非常有價值的著作

他的寫作靈感，則是很可以作為有意寫作的人參考的。他所得到的靈感，是當時有一個水手，叫做瑟爾卡克的，漂流到一個海島范·飛南德斯上面，過了四年又四個月的生活，然後奇蹟似地回來了。德福就以這個真實事件為底子，然後馳騁他的想像，開始瘋狂地寫起來。寫完了之後，也隨便得不得了，根本沒有重讀，就送到出版社。從這一點看來，這本書，如果不是天才，的確是無法成就的。

一個年輕人，不聽父母的勸告，到海上去，二十八個年頭，在沒有人的島上生活的故事，為什麼會能够獲得兒童的喜愛呢？神宮輝夫認為，那是：

因爲它是虛構的，又用當時的白話寫作，而且是形成小說風格的劃時代的作品；故事和情節都單純而明快，分條列述方法的巧妙利用等等，不但充分具備會被兒童閱讀的必須條件，一邊又能夠充分地刺激孩子們愛好冒險的心理。

又根據經濟學者大塚久雄的研究，他的發現是這樣的：

他認爲魯賓孫的行動，分析起來，是「在與人世隔絕的孤島上，把生產（更正確地說，該是再生產。）的合理的軌道，從現實中把它建造起來」。而書中主角「對建設的執拗的努力和實力」，他則引用亞當·史密斯的話說，那是「強人」（Strong man）。他認爲魯賓孫的這種「堅強」，是和使人類永遠延續下去的基本要素——精力（*energie*）是相通的，而且把它很基本的，又很極限的表現出來。所以這本書，才會很快地被兒童奪取過去。

當然，神宮和大塚兩個人對這本書的研究、了解，對從事兒童小說寫作的人，是大有幫助的。

這本書出現以後，還對以後的小說界，產生了非常大的影響，尤其是在原始的未開化的狀態中，想辦法活下去的人，和漂流到沒有人的島上去的構想，影響了很多的作家。於是產生了三種作品。第一是處理和社會隔絕的自然的人的作品。第二是漂流的故事。第三是像盧梭那一類的自然人。不過，仿造品都沒有魯賓孫這本原著那樣好。這種情形也給寫作的人一個很好的啓示：仿作是二流以下的作者的勾當，也是永遠成不了第一流的。

其次，我們再看看「格列佛遊記」（一七二七）。這本書的寫作動機也不是很令人欣賞的。斯威弗特是個政治家，他在政治上很失意的晚年，爲了發洩滿腔的鬱憤，而寫成了這一本諷刺小說。奇怪的是，這本書，成人們對它似乎沒有太大的興趣。可是，兒童們却非常喜歡。雖然它的道理很深，譬如他在「大人國」和「小人國」的故事中，所要表現的，是世界

上一切的東西都是相對的存在，並沒有絕對的真實。在「馬國」的故事中，毫無寬恕地反映出人的可厭，可惡。從內容上看來，德福的「魯賓孫漂流記」，還有人與人互相信賴的精神，而斯威弗特的「格列佛遊記」這本書，却瀰漫著悲觀主義和哀傷的情緒。

但是，這本書，可以說，有跟神話故事可以比美的奔放而豐富的幻想力量。他這種使空想成立的想像力，和孩子們所具有的原始心性完全相合，所以孩子們讀這本書，對作者的意圖、思想，根本不會去注意，祇採取那幻想的側面，把那豐富的幻想世界，變成他們的東西了。所以，這本書，把一些孩子們所不喜歡的部分除去，像流行的「大人國小人國遊記」，就變成童話了。

除了這兩本兒童比較喜愛的作品以外，在十九世紀以前的作品當中，還有塞萬提斯（一五四七——一六一六）的「唐吉訶德先生傳」（一六〇四——一六）及莎士比亞（一五六四——一六一六）「仲夏夜之夢」（一五九五）。

進入十九世紀以後，也就是說，開始有了兒童小說以後，仍舊有成人的作品，被兒童所喜愛的。譬如狄更斯（一八一二——七〇）的「渥利佛·杜伊斯脫」和囂俄的「悲慘世界」（一八〇二）等。這兩本書，孩子們為什麼會喜歡呢？前者是以小孩為主角的近代小說，後者的特點是重點不在心理，而把重點放在行動的小說，有這兩種特點的小說，孩子們就把它納入自己的讀書範圍去了。這兩個特點，是寫作兒童小說的人，很要注意的。

兒童們對成人文學的掠奪，再加上成人主觀的對兒童的關心，真正的兒童小說，就開始醞釀，開始誕生了。